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5] 726-2 号

目 录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5]726-2 号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环保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编制2014年度、2013年度和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博世科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博世科环保公司上述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责任方有关人员和有关数据实施分析,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博世科环保公司2014年度、2013年度和2012年度主要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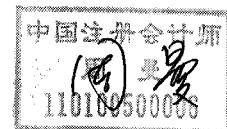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博世科环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之用，除非事先获得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如未经同意用于其他目的，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西博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467.89	-775,913.76	-119,010.00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000,706.30	2,197,292.83	1,782,794.80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4,628.50	4,654,340.00	1,884,341.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3.40	100,200.00	709,925.11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股份支付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52,460.31	6,175,919.07	4,258,050.9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77,050.19	520,715.80	369,939.4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275,410.12	5,655,203.27	3,888,111.4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4,275,410.12	5,655,203.27	3,888,111.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宋海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晓

(15-1)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号 110108014686708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永宏(委派陈永宏为代表)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
2013.3.11

证书序号: NO 00683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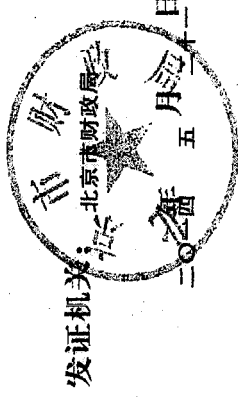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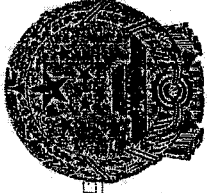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224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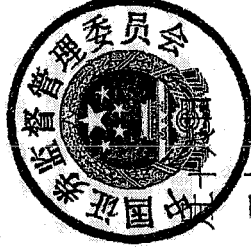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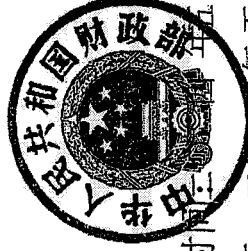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五月





BAKER TILLY
天|职|国|际 CHINA

业务报告签字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

姓名：陈永宏 先生

被授权人

姓名：刘智清 先生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中“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注：含验资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等具有法定证明力的报告），应当由一名对审计项目负最终复核责任的合伙人和一名负责该项目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规定以及本所制度，授权人授权被授权人在所担任项目负责合伙人的项目上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最终复核责任，并在出具的业务报告上签名盖章。

被授权人应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天职国际业务规范体系的规定履行职责。

授权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刘智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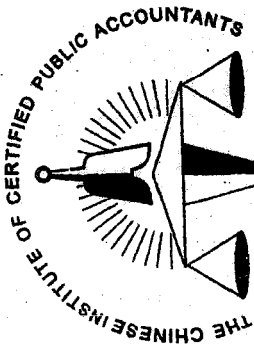
日期：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总机：86-10-88827799 传真：86-10-88018737 网址：www.tzcpa.com

Baker Tilly 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ress: Building 12, Foreign Cultural and Creative Garden, No. 19 Chegongzhuan West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C (100048)
Tel: 86-10-88827799 Fax: 86-10-88018737 Website: www.tzcpa.com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智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 11 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302196811020015

Identity card No.



注册编号: 4310002011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发证机构: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周曼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5-24
 工作单位: 北京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 4301021981052455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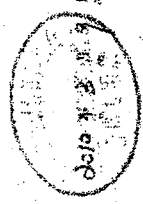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合格，续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500006

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09年06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合格，续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09年06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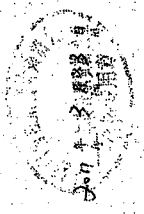
原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现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合格，续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3.6



发证日期: 2009年06月11日

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原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现工作单位: 湖南天大光华会计师事务所